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公告编号：临 2019-022

##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7 月 24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元中路 188 号公司办公大楼八楼 828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6,228,5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578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薛亮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董事梁江先生、李曙春先生、独立董事肖建华先生、卢光武先生、魏景芬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2 人，监事会主席弓兴隆先生、监事吴文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长薛亮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6,228,534	100.00	0	0.00	0	0.00

###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1 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文鑫、崔丽霞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5日